

嘉南藥理大學招生策進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6年1月24日行政會議通過

107年3月7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嘉南藥理大學為加強招生策略規劃及推動招生實務，特訂定「嘉南藥理大學招生策進委員會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，並設立「嘉南藥理大學招生策進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統籌辦理相關事宜。
- 二、本委員會職掌如下：
 - (一)招生現況分析研判。
 - (二)招生策略規劃研擬。
 - (三)招生宣傳方案之建議。
 - (四)招生簡章草案之審視。
 - (五)招生現況之即時反應與研擬因應具體作為。
 - (六)其他招生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，由校長、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圖資館館長、進修部主任、各學院院長、各學院推薦種子教師代表(1名)及教務處相關同仁等組成；召集人由校長擔任，置執行長1人，由教務長擔任。必要時得邀請相關單位代表列席。
- 四、本委員會以每月召開乙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五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學校相關法規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